

與 CHINADOTCOM 及 CIC 之關係

Chinadotcom與CIC之其他資料

Chinadotcom於一九九七年六月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為CIC之全資附屬公司。CIC於一九九六年七月註冊成立為CICCHK之控股公司。CICCHK於一九九四年九月註冊成立，為中國商界提供以電腦為本之資訊及通訊服務。於一九九八年一月，CIC收購從事網絡解決方案服務(及直至一九九八年四月一直經營本集團入門站業務)之HKWC之51%控股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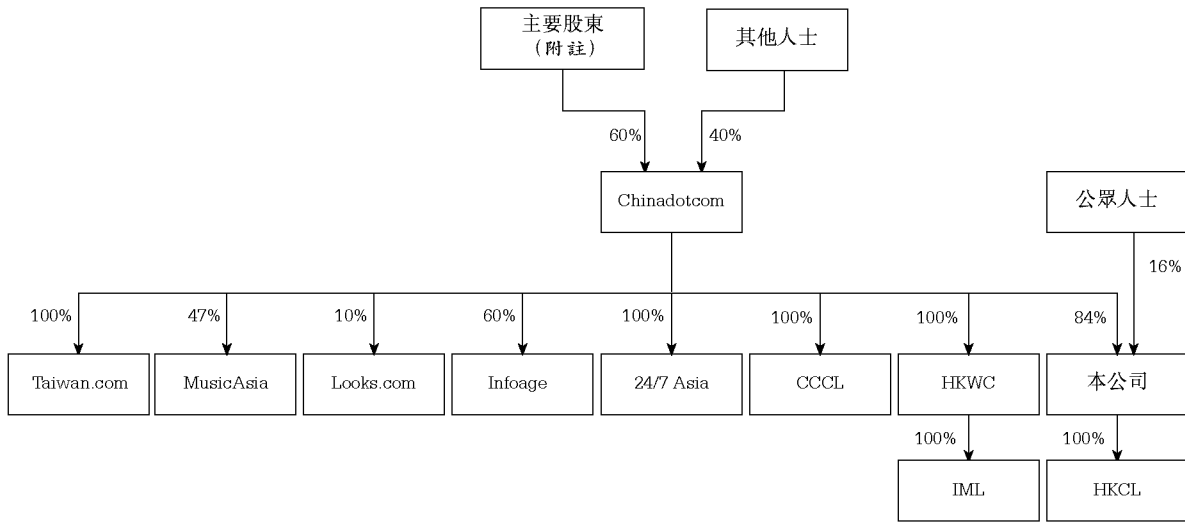
於一九九八年四月，CIC收購HKCL(當時稱為The Corner Publishing Limited) 56%控股權益，HKCL餘下之股份其中42%由TDB Services Limited(其主要股東為韓孟晉及伊冠豪，彼等均為董事)擁有，及其中2%由Chinadotcom全資擁有之投資控股公司The Connection Group Limited擁有。HKWC過往經營之入門站業務已於一九九八年四月轉讓予HKCL。同時，CIC收購HKCL之權益。於一九九九年一月，HKCL全部已發行股本已由當時之股東轉讓予Chinadotcom，並隨後根據重組，轉讓予本公司。

CIC成立Chinadotcom，藉以經營CIC互聯網入門站及相關業務。Chinadotcom註冊成立後，CIC董事局授權將CIC集團有關Chinadotcom之業務營運，以及CIC於多家附屬公司(包括HKCL)之股本權益轉讓予Chinadotcom。目前，CIC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分銷AOL香港服務予AOL、與Netscape聯合於大中華區開發本地化Netscape Netcenter及於中國提供互聯網統計服務。

於一九九九年六月，CIC分銷其於Chinadotcom之全部權益予其股東，其後，CIC不再擁有Chinadotcom之權益。Chinadotcom已於一九九九年七月在Nasdaq上市。

與 CHINADOTCOM 及 CIC 之關係

於緊隨配售完成、發行紅股後及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Chinadotcom集團及本集團之架構簡圖如下：



附註：下表載列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Chinadotcom之主要股東：

名稱	實益擁有之股份	
	數目	百分比
新世界基建有限公司(1)	7,329,690	15.21%
Asia Pacific Online Limited(2)	5,967,843	12.38%
新華通訊社(3)	4,387,167	9.10%
America Online, Inc	3,397,600	7.05%
24/7 Media, Inc. (4)	3,081,506	6.39%
CMC Magnetics (5)	1,479,526	3.07%
Edelson Technology Partners (6)	1,114,500	2.31%
新世界數碼基地有限公司(7)	1,000,000	2.07%
董事及執行董事作為一個組合 (15名人士) (8)	1,051,889	2.18%

- (1) 新世界基建有限公司投資及經營基建項目，並於主板上市。該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Modern Links Limited持有Chinadotcom股份。
- (2) Asia Pacific Online Limited由Chinadotcom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葉克勇之配偶擁有，並為一項為葉先生子女之利益成立之全權信託。
- (3) 新華通訊社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Golden Tripod Technology Limited持有Chinadotcom股份。
- (4) 24/7 Media, Inc. 之主席兼行政總裁為Chinadotcom之董事局成員David J. Moore。
- (5) 台灣CD-ROMs製造商CMC Magnetics及本集團一名獨立第三者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CMI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rporation、CHC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rporation及CM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持有Chinadotcom股份。
- (6) Edelson Technology Partners為一家由Chinadotcom董事局成員兼董事Harry Edelson管理之投資基金。目前，Chinadotcom之1,081,065股股份現正進行轉撥予Edelson Technology之合夥人。
- (7) 新世界數碼基地有限公司從事經營面面通網絡，及提供及開發以互聯網為基礎之服務及應用之上網平台，並於主板上市。
- (8) 不包括Asia Pacific Online Limited所擁有之股份。

與 CHINADOTCOM 及 CIC 之關係

與Chinadotcom之潛在競爭

於本公司上市時，Chinadotcom將經營以網域名稱「*China.com*」、「*cww.com.*」及「*taiwan.com*」之入門站，其內容以中文及／或英文刊出。在內容及瀏覽者方面，「*China.com*」及「*cww.com.*」集中於中國，而「*taiwan.com*」則集中於台灣。「*hongkong.com*」之內容以中文繁體字及英文刊出，在內容及瀏覽者方面，集中於香港。因此，董事相信，Chinadotcom不會直接與本集團之入門站業務互相競爭。至於本集團之電子商貿業務，本集團擬將Chinadotcom日後之電子商貿業務予以區分，致使不會與本集團之業務競爭。

董事互相競爭之權益

非執行董事陳永德為新世界數碼基地有限公司之董事，該公司為主板上市公司，從事經營、研究及開發在連接服務、電子商貿及軟件開發等方面之新國際科技業務。董事相信，新世界數碼基地有限公司之業務或會與本集團之業務競爭。陳先生亦為聯暉動力(集團)有限公司之董事，該公司為主板上市公司，經營提供本地及外國新聞、財經資料及評論，以及娛樂及電腦遊戲之網站(以網域名稱*www.HKCyber.com*、*www.HKStock.com*及*www.Gameplayers.com*經營)。董事相信，聯暉動力(集團)有限公司之業務亦可能會與本集團之業務有所衝突。

非執行董事許文輝為SinoHome.com之董事，該公司從事與政府機關及中文互聯網服務供應商開發聯合品牌互聯網入門站。董事相信，SinoHome.com之業務或會與本集團之業務相互競爭。此外，許先生為MediaRing.com Limited、Ace-Info Solution Pte Limited、Gzyhealth Asia-Pacific Pte Limited及Inquisitive Mind Pte Limited之董事，上述公司均為經營入門站之公司。董事相信，該等公司之業務可與本集團業務相互競爭。

關連交易

本集團之公司與Chinadotcom集團(不包括本集團)或CIC集團之成員公司(「關連人士」)訂立若干交易。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Chinadotcom集團乃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此外，由於CIC及本公司之董事局及股東架構相若，CIC集團被視作本公司之關連人士。除陳啟宇、許文輝、黃森捷及曹其鋒外，各董事亦擁有CIC之股權。於股份在

與 CHINADOTCOM 及 CIC 之關係

創業板上市時，該等交易將或將被視作構成本公司之關連交易（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該等交易之詳情載於下文，並就此而言，該等交易已按下列分類：

非持續關連交易

- 本集團成員公司與關連人士之間之交易，於協議餘下有效期間，此交易將與本集團及關連人士之間並無任何直接業務買賣。

符合最低豁免規定之持續關連交易

- 本集團成員公司與關連人士之間之交易，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此交易之總代價或價值將低於最低豁免凍結指標1,000,000港元或本集團有形資產淨值之0.03%（以較高者為準）。

非獲豁免之持續關連交易

- 本集團成員公司與關連人士之間之交易，本集團於此交易之持續責任超過上述之最低豁免凍結指標。該等交易乃豁免申請所要求豁免者，詳情載於「豁免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一節「關連交易之豁免」一段。

非持續關連交易

- (1) Chinadotcom與獨立第三者Wisers Information Limited（「Wisers」）一九九九年七月十六日就製作「Post4U Newsletter」簽訂協議，到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屆滿（「Post4U協議」）。根據Chinadotcom與HKCL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八日簽訂之協議，Chinadotcom已根據Post4U協議授予HKCL其權利，代價為HKCL已同意正式免除及執行根據Post4U協議項下Chinadotcom之所有債務及責任。根據此協議，HKCL概毋須支付Chinadotcom任何持續費用。然而，HKCL須於扣除廣告代理佣金及行政開支後，與Wisers平分自出售Post4U Newsletter廣告佔之任何收益。預期於Post4U協議之期間內，HKCL應付予Wisers之款額將不超過3,000港元。
- (2) 由hongkong.com入門站提供之「Freemail」上網服務之各用戶於登記「Freemail」上網服務時，須與CIC簽訂合約（「Freemail合約」）。所有Freemail合約於用戶或CIC任何一方在任何時間發出事先通知時可予終止。根據CIC與HKCL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八日簽訂之轉讓協議，根據Freemail合約之全部CIC權利已以1.00港元轉讓予HKCL，而HKCL已同意免除CIC根據Freemail合約項下之所有責任及義務。由於「Freemail」服務乃免費提供，根據Freemail合約，HKCL將不會收取用戶任何收入。

與 CHINADOTCOM 及 CIC 之關係

符合最低豁免規定之持續關連交易

- (3) 根據CIC與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八日簽訂之特許協議，CIC已授權本公司使用網域名稱「hongkong.com」之獨家特許權，由協議日期起計為期20年，除非任何一方給予一年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否則隨後自動續期五年。根據此協議，本公司並無任何應付予CIC之代價。
- (4) 本集團受Chinadotcom集團及CIC集團之保單所保障。根據Chinadotcom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八日之承諾及聲明契據，CCCL及CIC已承諾及為HKCL之利益，於Chinadotcom集團及CIC集團各自有關之保單屆滿日期前（最新屆滿日期為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二日），當該等保單所保障HKCL之任何資產或物業遺失、損壞或損害或根據該等保單，HKCL之任何僱員可索償時，彼等會代表HKCL根據該等保單進行索償。倘索償成功，Chinadotcom或CCCL或CIC（視情況而定）須向HKCL支付就此追討及收取之保險金。
- (5) 根據HKCL與IML（Chinadotcom之附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二十二日簽訂之特許協議，IML已同意就使用本集團Shop4U之營運向HKCL提供若干軟件及有關文件。根據協議，HKCL將就各使用其軟件之非中國第三方商人支付月費80港元或就各使用軟件之中國第三方商人支付人民幣50元，並將為IML免費提供若干網絡廣告。該協議為期兩年，除非任何一方給予12個月之事先書面通知終止，否則隨後自動續期。預期於協議期內，應付予IML之年費將不會超過550,000港元。
- (6) 根據CICCHK及HKCL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八日就分享服務簽訂之協議，CICCHK已同意與HKCL分享由Linkage Online提供予CICCHK若干上網、伺服器提供、硬件供應及相關服務，總月費相等於CICCHK應付予Linkage Online該等服務之費用80%。該費用乃按HKCL經營其業務預期所須之帶寬及設施釐定，而目前為每月27,200港元。該協議將持續有效，直至CICCHK終止獲取Linkage Online之有關服務或除非HKCL事先提出終止。CICCHK與Linkage Online之協議具有最低年期，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二十八日屆滿，隨後可由CICCHK發出六個月之通知予以終止。預期於協議期內，HKCL應付之年費將不超過980,000港元。
- (7) 根據CCCL與HKCL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八日簽訂就分享服務簽訂之協議，CCCL已同意與HKCL分享由香港電訊提供予CCCL之Netplus上網服務，月費相等於CCCL應付予香港電訊該服務之費用25%。該費用乃按HKCL經營其業務預期所須之帶寬及設施釐

與 CHINADOTCOM 及 CIC 之關係

定，而目前為每月12,500港元。該協議將持續有效，直至CCCL終止獲取香港電訊之有關服務或除非HKCL事先提出終止。CCCL與香港電訊之協議為一年期，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屆滿。預期HKCL於該協議期內應付之費用將不超過75,000港元。

- (8) 根據Chinadotcom與香港電訊於一九九九年十月十五日簽訂之設施管理服務協議（「服務協議」）及Chinadotcom與HKCL及香港電訊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八日簽訂之修訂協議，香港電訊已同意為HKCL延展其已提供予Chinadotcom之設施管理服務，初步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十四日屆滿。HKCL及Chinadotcom共同及個別須支付欠付香港電訊之所有費用，並履行根據服務協議（經修訂）項下之全部責任。根據Chinadotcom與HKCL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八日簽訂之費用分擔協議，HKCL及Chinadotcom已同意根據服務協議按比例支付香港電訊費用，其中90%由HKCL支付，而餘下則由Chinadotcom支付。該等費用之比例乃按HKCL經營業務預期所須之及設施釐定，而目前為每月21,294港元。預期HKCL於協議期內應付之年費將不超過285,000港元。
- (9) 根據CCCL與HKCL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八日就分享服務簽訂之協議，CCCL已同意與HKCL分享由香港電訊提供予CCCL之公用數據庫ATM服務，月費相等於CCCL應付予香港電訊該服務之費用80%。該費用乃按HKCL經營業務預期所須之帶寬及設施釐定，而目前為每月14,464港元。該協議將持續有效，直至CCCL終止獲取香港電訊提供之有關服務或除非HKCL事先終止。CCCL與香港電訊之協議並無固定年期，並可由任何一方發出30日之通知予以終止。預期HKCL於協議期內應付之年費將不會超過525,000港元。
- (10) 根據Weathernews (HK) Limited（「Weathernews」）與CCCL於一九九九年九月二十二日簽訂之協議（「Weathernews協議」），Weathernews已授予CCCL使用若干天氣圖像、預測資料及數據之特許權，以透過CCCL網站（包括 *china.com*、*hongkong.com*、*cww.com* 及 *taiwan.com*）傳送。根據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八日之版權特許，CCCL已向HKCL分銷該等圖像、數據及資料，以於 *hongkong.com* 刊發，專利月費相等於CCCL根據Weathernews協議應付予Weathernews之費用25%（專利費乃按四個網站之間各個平均分享之數據而釐定，目前為每月625美元）。除非根據版權特許之條款事先終止，否則年期為於Weathernews協議終止時屆滿。Weathernews協議之初步年期為兩年，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二十二日屆滿。預期HKCL於版權特許期內應付之年費將不超過59,000港元。

與 CHINADOTCOM 及 CIC 之關係

- (11) 根據CCCL與法新社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二十二日簽訂之協議（「第一項法新社協議」），法新社向CCCL提供*sports.china.com*、*sports.hongkong.com*及*sports.taiwan.com*之若干網上傳送數據，總月費為2,000美元。根據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二十四日之版權特許，CCCL已分銷該數據予HKCL，以於*sports.hongkong.com*刊發，專利月費相等於CCCL根據第一項法新社協議應付予之費用33%，除非根據版權特許之條款事先終止，否則年期為於第一項法新社協議終止時屆滿。第一項法新社協議之年期為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日屆滿，該專利費乃按三個網站之間平均分享之數據而釐定。預期HKCL於版權特許期內應付之費用將不超過40,000港元。
- (12) 根據Chinadotcom與法新社於一九九九年五月七日簽訂之協議（「第二項法新社協議」），法新社向Chinadotcom提供*olympics.china.com*、*olympics.hongkong.com*、*olympics.cww.com*及*olympics.taiwan.com*網站之若干網上傳送數據，年期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根據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八日之版權特許，Chinadotcom已分銷該數據予HKCL，以於*olympics.hongkong.com*刊發，專利月費相等於Chinadotcom根據第二項法新社協議應付予法新社之費用25%，除非根據版權特許之條款事先終止，否則年期為於第二項法新社協議終止時屆滿。該專利費乃按四個網站之間每個平均分享之數據而釐定。HKCL於版權特許期內應付之總專利費約為46,000港元。

非獲豁免之持續關連交易

- (13) 根據CCCL與HKCL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八日訂立之轉讓協議，CCCL已向HKCL轉讓香港威菲路道18號萬國寶通中心21樓部分（總樓面面積約6,840平方呎），年期自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並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屆滿，月租為106,717.88港元，不包括差餉、空調費及管理費，並獲授兩期免租期，包括二零零零年十月一日至十一月三十日（包括首尾兩天）及二零零一年十月一日至十一月三十日（包括首尾兩日）。該租金乃按本集團佔用應計之總樓面面積計算。根據轉讓協議，預期HKCL應付每年最高租金、管理費及空調開支將不會超過1,750,000港元。就豁免申請而言，此筆款額已根據此關連交易之每年上限制定。
- (14) 根據Chinadotcom與HKCL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八日就分享服務簽訂之協議，Chinadotcom已同意與HKCL分享由Globalcenter Inc.提供予Chinadotcom之互聯網連接服務、租賃硬件、用作儲存及操作硬件之租賃空間，以及有關特許軟件，月費相等於Chinadotcom就該等服務應付予Globalcenter Inc.之費用70%。該費用乃按HKCL經營其業務預期所須之帶寬及設施釐定，而目前為每月37,801港元。該協議將持續有效，直

與 CHINADOTCOM 及 CIC 之關係

至Chinadotcom終止獲取Globalcenter Inc.提供之有關服務或除非HKCL事先提出終止。Chinadotcom與Globalcenter Inc.之間之協議並無固定年期。預期HKCL於協議期內應付之年費將不超過1,360,000港元。就豁免申請而言，此筆款項已列作此關連交易之每年上限。

- (15) 根據24/7 Asia與HKCL於一九九九年九月一日簽訂之服務協議，HKCL將於其網站 *hongkong.com* 網站展示24/7 Asia之標誌，並超連結 *www.hongkong.com* 至24/7 Asia之網站，代價為24/7 Asia須支付HKCL每季100,000美元之費用，該等費用已根據一般商業磋商而釐定。服務協議並無固定年期，並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三個月之通知而予以終止。HKCL根據協議應收取之年費為3,120,000港元。就豁免申請而言，此筆款額已根據此關連交易之每年上限制定。
- (16) 根據HKWC與HKCL於一九九九年九月一日簽訂之服務協議，HKCL將於 *www.hongkong.com* 展示HKWC之標誌，並超連結 *www.hongkong.com* 至HKWC之網站，代價為HKWC須支付HKCL每季100,000美元之費用，該等費用已根據一般商業磋商而釐定。協議之年期為一年，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屆滿，除非任何一方發出三個月之通知而予以終止，否則將獲重續。HKCL根據協議應收取之年費為3,120,000港元。就豁免申請而言，此筆款額已根據此關連交易之每年上限制定。
- (17) 根據CICCHK與HKCL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八日簽訂之服務協議，HKCL將於 *www.hongkong.com* 展示AOL之標誌，並超連結 *www.hongkong.com* 至 *aol.com.hk* 之網站，代價為CICCHK須支付HKCL每季100,000美元之費用，該等費用已根據一般商業磋商而釐定。協議之年期為兩年，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除非任何一方發出三個月之通知而予以終止，否則將獲每年重續。HKCL根據協議應收取之年費為3,120,000港元。就豁免申請而言，此筆款額已根據此關連交易之每年上限制定。
- (18) 根據Chinadotcom、CIC與HKCL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八日簽訂之支援服務協議，HKCL已同意向CIC提供人力資源，以使CIC集團達成根據AOL特許協議項下其對AOL之責任。根據AOL特許協議，CIC獲特許於香港分銷AOL香港服務，包括在香港建立及維繫AOL通訊網絡系統、開發AOL香港服務之本地化內容、推廣及宣傳AOL香港服務，及聯合製作 *aol.com.hk* 網站。作為上述之代價，HKCL須收取CIC一筆相等於HKCL提供該人力資源之成本另加10%之費用。於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12個月期間，CIC已就根據此協議之前身(由CIC與Chinadotcom簽訂)所提供之該人力資源，向Chinadotcom支付12,236,183港元之費用。除非CIC或HKCL事先向對方發出30日之書面通知終止支援服務協議，否則該協議將於二零零三年二月十八日及AOL特許協議終止(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時終止。

與 CHINADOTCOM 及 CIC 之關係

AOL特許協議初步年期為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二十八日屆滿及隨後自動續期四年，惟須根據CIC集團取得指定表現之目標。一九九九年六月，Chinadotcom及CIC與AOL簽訂非約束意向書，以真誠商討由CIC轉讓AOL特許協議予Chinadotcom，及以真誠商討組成專為提供AOL香港服務之合營企業。根據一九九九年六月八日修訂AOL特許協議之修訂協議，倘AOL與CIC或Chinadotcom未能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成立合營企業，或倘AOL特許協議未能於Chinadotcom初步公開發售股份之截止日期起計六個月之日轉讓予合營企業，則AOL有權向CIC及Chinadotcom發出30日事先通知書終止AOL特許協議。上述較後之日已過去而並無發生上述事項，然而本集團並不知悉AOL曾送達任何終止通知書予Chinadotcom或CIC，或AOL有任何計劃發出該通知。

預期HKCL根據支援服務協議應收取之最高年費將不超過41,000,000港元。就豁免申請而言，此筆款額已根據此關連交易之每年上限制定。

- (19) 根據CICCHK與HKCL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八日簽訂之Netscape指南及搜尋開發合約，HKCL已獲延聘向CICCHK及其關聯公司持續提供人力資源服務，以讓彼等履行根據Netscape聯合市場推廣協議項下彼等對Netscape之若干責任。根據Netscape聯合市場推廣協議，CIC集團及Netscape已同意以中英雙語在中國、香港及台灣共同開發Netscape Netcenter服務之本地化版本。該等Netscape Netcenter服務包括提供各類主題(包括娛樂、購物、生活、旅遊、金融及體育)之網站目錄指南。作為上述之代價，HKCL將收取CICCHK服務費，該費用乃經參考HKCL之僱員於履行該等服務所耗用之工作時間(根據工作時間表)按HKCL與CICCHK協定之指定時薪計算。Netscape聯合市場推廣協議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十五日屆滿，除非按雙方於該屆滿前最少90日前協定之條款重續。Netscape指南及搜尋開發合約將於Netscape聯合市場推廣協議終止及二零零三年二月十八日(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時終止，除非任何一方事先發出三個月通知終止該合約。預期HKCL根據Netscape指南及搜尋開發合約應收取之最高年費將不超過5,800,000港元。就豁免申請而言，此筆款額已根據此關連交易之每年上限制定。
- (20) 根據24/7 Asia與HKCL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二十二日簽訂之非獨家網絡從屬協議，HKCL已同意成為24/7 Asia網站網絡之成員，並授權24/7 Asia權利，於hongkong.com向第三者出售廣告。根據協議，24/7 Asia有權保留其於該廣告銷售所產生之所有收費之30%作為佣金(按每月交付之印象次釐定)，而HKCL有權收取該等收費之餘額。於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12個月期間，根據Chinadotcom與24/7 Asia就hongkong.com入門站訂立之過往安排支付予Chinadotcom之費用約為2,000,000港元。

與 CHINADOTCOM 及 CIC 之關係

除非任何一方發出四個月之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否則非獨家網絡從屬協議將持續有效直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HKCL根據協議應收取之最高年費將不超過77,000,000港元。就豁免申請而言，此筆款額已根據此關連交易之每年上限制定。

- (21) 根據Chinadotcom與Interactive Data Systems Inc. (「IDS」)於一九九九年九月二十一日簽訂之協議(「IDS協議」)，IDS授予Chinadotcom有關(其中包括)透過若干網站(包括hongkong.com)傳送香港、上海、深圳及台灣證券交易所之若干資料及數據之特許權。根據Chinadotcom與HKCL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八日簽訂之版權特許，Chinadotcom已分銷該資料及數據予HKCL，以於hongkong.com刊發，專利月費相等於Chinadotcom根據IDS協議應付予IDS之費用33%(專利費已按各網站之間平均分享使用之數據釐定，目前為每月18,480美元)，除非根據版權特許之條款事先終止，否則年期為於IDS協議終止時屆滿。IDS協議之初步年期為於二零零零年九月二十日屆滿，除非Chinadotcom發出三個月之通知予以終止，否則隨後獲每年重續。預期HKCL根據版權特許應付之最高年費將不超過1,800,000港元。就豁免申請而言，此筆款額已根據此關連交易之每年上限制定。
- (22) 根據CCCL、HKCL、Taiwan.com Corporation與Asatsu於二零零零年二月二十二日訂立之代理合約，Asatsu向CCCL、HKCL及Taiwan.com Corporation就彼等之品牌(包括hongkong.com)提供全面廣告代理服務，並於彼等之廣告及宣傳活動中代表彼等行事。CCCL、HKCL及Taiwan.com Corporation於協議項下之責任為共同及個別。Asatsu有權享有媒介佣金，款額乃根據代理合約之滑法及製作服務開支計算。應付予Asatsu之費用將由CCCL、HKCL及Taiwan.com Corporation根據分別涉及china.com、hongkong.com及taiwan.com入門站之市場推廣活動之程度按比例攤分。代理合約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三個月之通知予以終止。預期HKCL根據代理合約應付之最高年費將不超過55,000,000港元。就豁免申請而言，此筆款額已根據此關連交易之每年上限制定。
- (23) Chinadotcom與RealNetworks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日簽訂協議，內容有關於Chinadotcom網站(包括china.com、hongkong.com、taiwan.com及cww.com)提供流動媒體工具、伺服器及用戶軟件、服務及內容，由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日起為期一年，除非任何一方選擇不重續該協議(「流動特許及品牌協議」)，否則隨後將獲自動續期一年。根據Chinadotcom與HKCL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八日簽訂之協議，Chinadotcom已向HKCL分銷其於流動特許及品牌協議項下有關hongkong.com入門站之權利(包括有權使用RealNetworks流動媒體科技)，而代價為HKCL已同意履行Chinadotcom根據流動特許及品牌協議項下有關hongkong.com入門站之相關責任。根據協議，HKCL須支付

與 CHINADOTCOM 及 CIC 之關係

來自hongkong.com入門站提供RealNetworks特色之頻道所帶來之廣告、贊助及宣傳收益之某一百分比，惟最低收益相等於Chinadotcom於流動特許及品牌協議中所應付之最低費用25%。該協議可由HKCL於分流特許及品牌協議屆滿前任何時間發出14日之通知予以終止。預期HKCL根據協議應付之最高年費將不超過1,600,000港元。就豁免申請而言，此筆款額已根據此關連交易之每年上限制定。

- (24) Chinadotcom與 Visitalk.com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九日簽訂協議，內容有關為Chinadotcom網絡使用者提供及經營若干網上目錄服務，由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九日起為期五年，除非任何一方選擇不重續該協議（「基本服務協議」），否則隨後將獲自動續期一年。根據Chinadotcom與HKCL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八日簽訂之協議，Chinadotcom已向HKCL轉讓根據基本服務協議下有關hongkong.com入門站之權利（包括使用Visitalk網上目錄服務之權利），而代價為HKCL已同意履行Chinadotcom根據基本服務協議有關hongkong.com入門站之若干責任。根據協議，HKCL將有權向各互聯網使用者收取透過hongkong.com入門站進入Visitalk.com網站及登記為Visitalk.com服務之使用者之費用，連同各使用者訂購Visitalk.com若干額外收費服務之額外費用。預期HKCL根據協議應付之最高年費將不超過5,400,000港元。就豁免申請而言，此筆款額已根據此關連交易之每年上限制定。
- (25) CCCL與Looks.com於一九九九年九月二十九日簽訂協議，內容有關推廣及銷售Looks.com男士及女士品牌及專利化粧品、香水、健康產品、維他命及其他相關產品，以及透過於CCCL入門站網絡出現之聯合品牌網頁就該等產品（包括佈告板及電郵服務）提供娛樂及資訊，由一九九九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為期三年（「Looks.com協議」）。根據CCCL與HKCL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八日簽訂之協議，CCCL已向HKCL分銷其於Looks.com協議項下於hongkong.com入門站建立聯合品牌網頁之權利，而代價為HKCL已同意履行CCCL根據Looks.com協議項下有關hongkong.com入門站之責任。根據協議，HKCL將有權享有(i)用於建立及維繫聯合品牌網頁所產生之費用之償還，惟此償還金受最低金額保證，(ii)Looks.com於其網站產生之所有廣告及宣傳收益之百分比及(iii)各互聯網使用者透過hongkong.com入門站進入Looks.com網站之費用，惟須受最低保證收費所限制。HKCL向CCCL支付（再轉付予Looks.com）於hongkong.com入門站內由Looks.com提供之特色內容之網頁所產生之所有廣告及宣傳收益之百分比，以作為回報。該協議可由任何一方於Looks.com協議屆滿前任何時間發出14日通知予以終止。預期HKCL根據協議應收取之最高年費將不超過4,500,000港元。就豁免申請而言，此筆款額已根據此關連交易之每年上限制定。

與 CHINADOTCOM 及 CIC 之關係

- (26) CCCL與MusicAsia於一九九九年八月二十六日簽訂協議，內容有關提供由MusicAsia透過CCCL入門站網絡開發之聯合品牌互聯網服務，可提供接達音樂目錄、與音樂有關之產品及材料之網上即時交易、MusicAsia會籍及亞洲語言之流動音樂頻道，由一九九九年八月二十六日起為期三年（「MusicAisa協議」）。根據CCCL與HKCL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八日簽訂之協議，CCCL已向HKCL分銷其於MusicAsia協議項下之權利，以於hongkong.com入門站建立聯合品牌網頁，而代價為HKCL已同意履行CCCL根據MusicAsia協議項下有關hongkong.com入門站之責任。根據協議，HKCL將有權享有(i)於建立及維繫聯合品牌網頁所產生之費用之報酬，惟受最低保證償付費用所限制，(ii) MusicAsia於其網站產生之所有廣告及宣傳收益之百分比，(iii)各互聯網使用者透過hongkong.com入門站進入MusicAsia網站之收費，惟須受最低保證收費所限制及(iv) MusicAsia由透過hongkong.com入門站進入MusicAsia網站之使用者所帶來之所有電子商貿收益之百分比。HKCL將向CCCL支付（再轉讓付予MusicAsia）於hongkong.com入門站內由MusicAsia提供之特色內容之網頁所產生之所有廣告及宣傳收益之百分比，以作為回報。該協議可由任何一方於MusicAsia協議屆滿前任何時間發出14日通知予以終止。預期HKCL根據協議應收取之最高年費將不超過6,300,000港元。就豁免申請而言，此筆款額已根據此關連交易之每年上限制定。
- (27) CCCL與Infoage於一九九九年十月二十八日簽訂協議，內容有關提供由Infoage透過CCCL入門站網絡開發之聯合品牌互聯網服務，可提供科技新聞、資訊及回顧、電子商貿、遊戲及下載，由一九九九年十月二十八日起為期三年（「Infoage協議」）。根據CCCL與HKCL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八日簽訂之協議，CCCL已向HKCL分銷其於Infoage協議下於hongkong.com入門站建立聯合品牌網頁之權利，而代價為HKCL已同意履行CCCL根據Infoage協議項下有關hongkong.com入門站之責任。根據協議，HKCL將可收取(i)透過Infoage網站賺取之所有廣告及宣傳收益之百分比及(ii)互聯網使用者透過hongkong.com入門站進入Infoage網站之帶來之所有電子商貿收益之百分比。HKCL將向CCCL支付（再轉讓付予Infoage）於hongkong.com入門站內由Infoage提供之特色內容之聯合品牌網頁所產生之所有廣告及宣傳收益之百分比，以作為回報。該協議可由任何一方於Infoage協議屆滿前任何時間發出14日通知予以終止。預期HKCL根據協議應收取之最高年費將不超過22,000,000港元。就豁免申請而言，此筆款額已根據此關連交易之每年上限制定。

與 CHINADOTCOM 及 CIC 之關係

- (28) CCCL與TheBigstore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十九日簽訂協議，為期三年。除非收到三個月之事先通知書予以終止，否則隨後可獲每年重續額外12個月。據此，TheBigstore及CCCL互相提供服務，以促進網上購物（「入門站網絡服務協議」）。根據CCCL與HKCL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八日簽訂之協議，CCCL已向HKCL轉讓其根據入門站網絡服務協議下於hongkong.com入門站建立網上購物設施之權利，而代價為HKCL已同意履行CCCL根據入門站網絡服務協議項下有關hongkong.com入門站之責任。根據協議，HKCL將有權享有(i)透過hongkong.com入門站之購物頻道所產生之所有廣告及宣傳收益之百分比，連同各互聯網使用者透過hongkong.com入門站進入Bigstore.com網站之費用，於各情況下須受最低保證每月收益/費用所限制及(ii)藉HKCL於建立購物頻道時所產生之開發成本之償付費用之固定費用。HKCL將支付於hongkong.com入門站內由TheBigstore提供之特色內容之頻道所產生之所有廣告及宣傳收益之百分比，以作為回報。預期HKCL根據協議應收取之最高年費將不超過5,400,000港元。就豁免申請而言，此筆款額已根據此關連交易之每年上限制定。
- (29) CCCL與eBay於二零零零年一月三十一日簽訂協議，據此，CCCL同意於其入門站（包括hongkong.com）展示若干與eBay服務之超連結，初步年期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三十日屆滿，除非收到30日之通知予以終止，否則隨後將獲每年重續額外六個月（「eBay協議」）。根據CCCL與HKCL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八日簽訂之轉讓協議，CCCL已向HKCL轉讓其根據eBay協議項下之權利，而代價為HKCL已同意履行CCCL根據eBay協議項下有關hongkong.com入門站之相關責任。根據協議，HKCL將有權享有各互聯網使用者hongkong.com入門站進入eBay網站之費用。預期HKCL根據協議應收取之最高年費將不超過4,600,000港元。就豁免申請而言，此筆款額已根據此關連交易之每年上限制定。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26條，上述「非獲豁免之持續關連交易」構成非獲豁免之持續關連交易，故此，須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34條有關申報之規定、第20.35條有關公佈之規定及第20.36條有關獲得股東批准之規定。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該等上市規則第20.35及20.36條，而聯交所亦已有條件批准豁免，條件為本公司須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26(1)、20.26(2)、20.27、20.28及20.30條之規定。該豁免之詳情載於「豁免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一節「關連交易之豁免」一段。

與 CHINADOTCOM 及 CIC 之關係

聯交所已表明，倘上述非獲豁免之持續關連交易之任何協議條款有所變動(除非根據該等協議之條款所規定)或倘超出上述之每年上限，除非本公司向聯交所申及取得獨立豁免，否則本公司必須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有關關連交易買賣之相關條文。

就年期超過三年之非獲豁免之持續關連交易，該等交易於聯交所授予之三年豁免期屆滿後，將須遵從創業板上市規則披露及/或股東批准之規定(如適用)。

保薦人意見

經考慮本公司提供有關上述非獲豁免之持續關連交易之資料及文件，並倚賴董事之確認，聯席保薦人認為，上述現仍生效及屬商業性質之交易，乃按本集團日常業務，並根據一般商業條款而訂立，並對本公司股東整體而言，實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集團之利益。